

发包人编号 DLHC-2022-048

承包人编号 DLHC-2022-048

备案编号 院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GF—2017—0201)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大连市普兰店区第三人民医院

承包人（全称）：大连东特机电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大连市普兰店区第三人民医院 10KV 高压新装工程施工及有关
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以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大连市普兰店区第三人民医院 10KV 高压新装工程
2. 工程地点：普兰店区城子坦街道
3. 工程内容：新设三柱型变台，安装 315kVA 变压器一台；新立 10m 电杆 2 基，12m 电杆 1 基；
安装 50kW 发电机一组；新装低压配电柜 2 面；

二、合同工期

开竣工日期：2023年01月07日至2023年01月09日（因不可抗拒的因数
除外，工期可延期）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付款方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大写）：贰拾陆万玖仟元整（小写：¥ 269000.00 ）。

2. 付款方式：竣工验收合格，送电当天发包人需向承包人一次性付清全部工程款。

五、合同文件构成

- （1）合同协议书；

六、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

按照合同的方式支付工程款。

2.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协商形式签订合同，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七、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01 月 06 日签订。

八、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普兰店区 签订。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6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5 份，承包人执 1 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经办人 (签字):



纳税人识别号: 122102824224395070

地 址: 普兰店区城子坦街道兴城街 24 号 0411-83432170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经办人 (签字):



纳税人识别号: 91210200760764855T

地 址: 大连市甘井子区松江路 14

号 1 号公建

联系人: _____

电 话: _____

开户银行: 农行普兰店区城子坦支行

账 号: 34418001040005088

联系人: 张万龙

电 话: 15940976362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沙河口支行

账 号: 7212910182100019318